

新工作方法論單行本

羣衆路線論

李潤生編著

D 252
書

江南出版社

D252

567
2134/1

13

新工作方法論單行本

羣衆路線論

李潤生編著

新工作方法論單行本

怎樣制訂工作計畫？	定價：1,500元
怎樣建立工作制度？	定價：1,700元
領導方法論	定價：2,600元
思想教育論	定價：2,800元
羣衆路線論	定價：2,200元
開會方法論	定價：2,300元
節約方法論	即將出版
批評方法論	即將出版
工作總結論	即將出版

★歡迎函購，平寄不加郵費★

版權所有 羣衆路線論

編 著： 李 溝 生

出版及發行： 江 南 出 版 社

南京(2)中山東路123號

發 行 人： 邱 文 崑

排 印： 華 東 印 刷 廠

南京(1)長江路243號

定價：2,200元

1953.2.初版0,001—3,000

總 39(編7—分8)

1953.4.再版3,001—6,000

“新工作方法論”單行本 前 記

1950年9月江南出版社負責人邱文崑同志約我編寫一本關於思想與工作的書，他以為這類書是許多人所需要的，我也早有編寫這類東西的意思；我覺得思想與工作是兩個很大的問題，為了使內容比較充實起見，我們就決定分寫新思想方法論和新工作方法論兩書。之後我就着手編寫新工作方法論了。

新的工作方法是一般人特別是熱烈渴求提高自己工作的新參加工作的同志或青年同志所迫切要求掌握的，編寫本書就是想在這一方面多少給他們一點幫助，並和大家共同勉勵。這就是我為什麼把本書的試編作爲自己的一件“工作”以及為什麼勇於把這不成熟的作品獻給青年同志們的主因了。

全書的內容主要是革命導師所指示的原理、原則以及立場、觀點和方法，其次是許多工作同志和廣大羣衆在實踐中所得到的一部分工作經驗的總結。雖然書中也貫串有個人的點滴經驗，但這是很不夠的。在若干問題上個人雖也提出了一些不成熟意見，但這些意見還不一定是大家都同意的。好在試編本書原是拋磚引玉的意思，編者只是把本書提供給一部分同志作爲學習的參考，不是作爲工作的依據。希望大家提出更好的意見。

在試編本書的過程中，我會竭力企圖使其結構比較嚴密，系統比

較完整，內容比較充實。結果，所寫成的東西雖經再三考慮，一改再改，還是和原訂的目標相差很遠。有些地方或因限於篇幅，或因材料不足，或因擬詳他處，未能充分展開。有些地方爲了照顧全面，又嫌有點重複；但就個別問題來說，又嫌有點不足。本書由於編者認識、見聞、經驗的不足以及偶爾的不慎，又難免存有片面性的缺點以及若干不安甚至錯誤的地方。所以本書的改進不能不依靠同志們的指正了。編者深知本書只有不斷得到了大家的指導，才有逐漸提高的可能，編者才能更好地爲人民服務，所以竭誠熱望大家從各方面給予指教。

本書所用引文大都註明了出處，有些因係間接引文，或因不太重要，或因節約篇幅，未能一一註明出處。引文如有誤漏之處，請以原文爲準。

全書共分廿九章，其中字數在一萬以上而性質又屬普遍的共有九章。爲了便於一部分工作同志的參考，乃將這九章出版爲九個單行本。即：怎樣制訂工作計畫？怎樣建立工作制度？領導方法論、思想教育論、羣衆路線論、開會方法論、批評方法論和工作總結論。

爲了避免全書內容的重複，有些問題在甲章談過了，在乙章就從略了；在甲處談得較多，在乙處就談得較少。所以閱者在參看單行本時最好能同時參看本書其他各章。這樣，庶可見到本書對某一問題比較全面的看法。

最後，應向多次改排本書的華東印刷廠排印同志們、幫助校閱及提給意見的同志們、借閱資料的南京圖書館及南京中蘇友好協會新華書店聯合圖書室工作同志們致謝。本書的現有水準和他們的辛勞是分不開的。

編著者謹記 1952.10.於南京。

目 錄

第一節	什麼是羣衆？	1
	羣衆的意義	1
	羣衆的特點	2
第二節	什麼是羣衆觀點？	3
	羣衆觀點的意義	3
	正確的個羣關係	5
第三節	什麼是羣衆路線？	8
	羣衆路線的意義	8
	羣衆路線的內容	9
	羣衆路線的實質	10
第四節	爲何要走羣衆路線？	10
第五節	怎樣走羣衆路線？	12
	接近羣衆	12
	聯繫羣衆	13
	了解羣衆	16
	傾聽羣衆意見	17
	關心羣衆	19
	照顧羣衆	20
	啓發羣衆	22
	依靠羣衆	24
	和羣衆商量	26
	發動羣衆	27
第六節	怎樣貫徹羣衆路線？	28
第七節	怎樣運用羣衆路線？	28



羣衆路線論

為什麼我們的革命工作者能把革命引向勝利，永遠處於堅強不敗的地位呢？其主要原因便是我們的革命工作者善於走羣衆路線，能够依靠羣衆，從羣衆中吸取龐大無限的力量。我們要把自己的工作做好，就非走羣衆路線不可。這是可以肯定無疑的。這裏我們先來討論什麼是羣衆、什麼是羣衆觀點，然後再來討論什麼是羣衆路線、為什麼要走羣衆路線、怎樣走羣衆路線、怎樣貫徹羣衆路線和怎樣運用羣衆路線。

第一節 什麼是羣衆？

羣衆的意義

什麼是“羣衆”？我們可以說：羣衆就是人民中在一定範圍內和少數人相對的、有一定關聯的或處於不同地位的以及具體的多數人。

就全國範圍說，羣衆就是全體人民。

就一個組織內的成員說，在領導關係上，被領導者都是領導者的羣衆，而下級組織的成員又是上級組織成員的羣衆；當然，領導者的羣衆應該包括組織內的被領導者及組織外的廣大羣衆；在服務關係上，被服務者就是服務者的羣衆。例如一個圖書館書報管理員的羣衆就是所有向這圖書館借閱書報的人。書報管理員要想把他的書報管理工作做好，就必須聽取向他借閱書報的人（羣衆）的意見，看他們需要那些書刊，不需要那些書刊。又如機關中的炊事員，在領導關係上，是領導者的羣衆；可是在服務關係上，卻也有他的羣衆，他的羣衆就是他的服務對象——吃他所辦的伙食的同志。他要辦好伙食，就必須走羣衆路線，傾聽吃他所辦的伙食的同志（羣衆）的意見，分析他們的要求，依靠他們的合作，向他們學習烹飪方法；不是只憑一己的口味、嗜好或經驗。

就個人說，在一定範圍內，除去自己以外的人民都是自己的羣衆。



羣衆至少有三個特點：

第一，羣衆是有階級性的。在階級社會中，人是有階級性的，羣衆也不能沒有階級性。我們所指的羣衆就是人民羣衆，就是革命的羣衆。自然，僅就羣衆的外形看，還有一種羣衆，就是由反動分子所構成的一羣人，例如在監獄中的一羣反動分子。這種人羣在本質上和我們所說的羣衆是完全相反的。對待這種人羣雖然在一定的條件下，在強迫的基礎上，也要分別情況走“羣衆”路線；但是必須特別分別對象，提高警惕，審慎分析他們的意見與要求。對於他們的意見與要求絕不能不加考慮地接受。例如會有個別監獄工作幹部以對人民羣衆服務的精神去對待監獄中的犯人，不給犯人以應有的管制，因而造成了犯人逃跑和暴亂的空隙。我們必須充分認識羣衆的階級性。只有人民羣衆才是真正羣衆。

第二，羣衆是具體的。羣衆是活生生的、有血有肉的真人；是可以看得見的（但非僅指狹隘的親眼所見），不是不可捉摸的。例如組織內的成員、工廠中的工人、部隊中的指戰員、學校中的學生、機關中的工作人員、農村中的農民、周圍的人們等，無不是具體的羣衆。我們要走羣衆路線就要傾聽這些具體羣衆的呼聲，就要向他們學習，遇事就要和他們商量，為他們服務。我們不應該另外幻想一種羣衆，而對自己身邊的、周圍的、看得見的羣衆拒絕服務，拒絕走他們的路線、聽他們的意見，只走自己的路線。因為幻想中的羣衆是抽象的，是我們所永遠見不到的。如果抽象地去了解羣衆，在實際上我們就永遠不能走羣衆路線了。我們要聯繫羣衆首先要聯繫身邊的、看得見的羣衆，然後才能聯繫到遠處的、看不見的羣衆；不應該企圖只聯繫幻想中的、抽象的羣衆。

第三，羣衆是多數的人。羣衆絕不是個人，羣衆和個人往往在意見上、利益上或要求上是不同的，甚至是相反的。羣衆中的個人除非在一定的條件下是不能代表羣衆的。把兩者混為一談是非常不恰當的。

總之，羣衆的範圍很廣，我們對於羣衆不能作狹隘的了解。人人只要都在為人民服務，人人就都有羣衆。我們在各種場合、在各種工作中必然有各種不同的羣衆。因而，我們都有走羣衆路線的可能和必要。

第二節 什麼是羣衆觀點？

走羣衆路線的前提就是對於羣衆要有正確的認識，在思想上建立正確的羣衆觀點：正確認識羣衆的力量和作用，正確認識個人和羣衆的關係；然後，在工作中才願走和會走羣衆路線。否則，在做工作時就不了解工作是為羣衆服務，不願對羣衆負責，不相信羣衆，不向羣衆學習。我們如果不了解工作是為羣衆服務，就不免以功臣、上司自居；如果不願對羣衆負責，就不免漠視羣衆的利益和意見；如果不相信羣衆，就不免產生包辦代替的作風；如果不向羣衆學習，當然遇事就不肯和羣衆商量了。這一切都將導引工作走上失敗。所以，要勝利就必須走羣衆路線；而走羣衆路線的先決條件就是確立正確的羣衆觀點。

羣衆觀點的意義

羣衆觀點就是我們對羣衆、對歷史和羣衆的關係以及對個人和羣衆的關係的正確看法、認識或態度。向來人們對於羣衆的看法因階級立場的不同，而有種種的差別。對羣衆的最正確的看法就是無產階級的羣衆觀點。

我們要建立正確的羣衆觀點可以先從現實和歷史兩方面來看羣衆有什麼作用。從現實上看，世界是勞動人民創造的，不論物質文化或精神文化都是勞動人民的勞動結晶。沒有生產物質財富的廣大羣衆的勞動，這樣繁華的世界是絕對不可能存在的。從歷史上看，我們的祖先原來都是勞動者，有了勞動才有人類，才有歷史。歷史上每一個朝代的更迭、每一種社會的變革或每一種反動政權的崩潰無不是出於人民羣衆的力量。因此，人民羣衆是歷史的真正創造者，是推動歷史發展的動力，是創造歷史的主人。歷史是按照一定的規律發展的，絕不是由皇帝、英雄或“上帝”所隨意創造的。“英雄造時勢”的說法是不對的，除非把英雄解釋為羣衆。

從上面的兩種事實出發，我們對於羣衆的主要看法便應該是：

1. 羣衆有無窮的智慧、無比的力量。羣衆的創造力是無限的，羣衆的力量是偉大的。只要你肯深入羣衆，向羣衆學習，你就必然可以體會到這個看法的正確。有的人在表面上似乎是不強的，但在若干地方實在還比我們強得多。所以孟子說：“人之患在好爲人師。”只有反動派既不認識羣衆的智慧，也不看見羣衆的力量。

2. 羣衆是真正的英雄。歷史是羣衆創造的，不是任何個人創造的。反動的統治者由於自己攫取了勞動人民的勞動果實，便錯誤地以為自己是英雄，人民是豬奴；自己最聰明，人民最笨拙。他們認為在全國最聰明的人就是全國的獨裁者，在各級地區最聰明的人就是各級地區的獨裁者。從前俄國的民粹派也錯誤地以為：我是英雄、我是救世主、我是解放者。反動的統治者及錯誤的“革命者”因而總是要羣衆跟着他們走，卻不肯和羣衆一道走。毛澤東同志告訴我們：“羣衆是真正的英雄，而我們自己是往往幼稚可笑的”。（農村調查序言二）當然，羣衆中的傑出人物、羣衆中能認識歷史的發展規律、了解社會發展的條件，並且能走羣衆路線，因而能在社會生活中起重大作用、能對歷史起推動作用的人還是英雄。這種英雄和舊的英雄是不同的。這是羣衆的英雄、革命的英雄，這是真正的英雄。他們產生於羣衆，為羣衆服務，他們不違反羣衆的意志和利益，具有正確的羣衆觀點，並非自認駕凌於羣衆之上。他們推進社會的發展，而不阻滯社會的發展，他們的英雄稱號是人民羣衆評給的，不是自封的。

3. 羣衆是國家、社會的主人：國家、社會的主人絕對不是少數的反動統治者。在舊社會中少數剝削者掌握了統治權，自命為國家、社會的主人，這是非常荒謬的。任何社會都是人民羣衆創造的。

有兩種對於羣衆的看法是錯誤的：一種看法誤認人民羣衆是天生的賤人，是無知無識的粗人；因此人民是奴隸，統治者、剝削者是主人。這是錯誤的。另一種看法承認人民是國家、社會的主人，但是卻認為這個主人笨如阿斗，沒有能力，辦不了事，他們的意見不值得重視，要一些聰明人來管訓他們。可是在事實上，羣衆卻是智慧的泉源。所以這種看法仍然是錯誤的。沾染這種錯誤看法的人不認識在每次運動中羣衆所起的作用，看不起羣衆，認為羣衆落後，把羣衆看得比自己低、比革命者低。這樣的看法是不對的。在政治覺悟、政治水平上，革命者是應該比一般羣衆高的，在智慧、才能、業務水平上，個別羣衆是可以比個別革命者高的。當然個別羣衆一時缺少文化、經驗或技能的現象也是有的。但是這種不合理的現象是人為的，是罪惡的反動統治的結果，何況他們也還有若干智慧，絕非一無所長或“百無是處”。還有，羣衆雖可以分為比較先進、中間和落後的三部分，但這種分法是相對的，不是絕對的。進步的不一定樣樣都行，落後的也絕非毫無可取。何況落後的也可以進步起來哩！更何況我們所

說的先進、中間和落後是指覺悟程度，至於知識、經驗則又當別論了哩！



基於我們對羣衆的認識，個人對羣衆的關係和態度就應當是劉少奇同志在論黨中所指出的：為羣衆服務、對羣衆負責、相信羣衆和向羣衆學習。

1. 為羣衆服務：既然羣衆是歷史的主人、社會的主人，我們就要為羣衆服務，不是要羣衆為我們服務。最正確的人生觀就是為人民羣衆服務的人生觀。服務羣衆是人人的義務，並非僅僅是革命政府或革命工作者的事。我們應該意識到：我們不論處在什麼工作崗位、擔任什麼職務、從事什麼職業，都是、也必須是為人民羣衆服務。此外，又要意識到為革命的政府、政黨、團體等組織服務，也是為羣衆服務。因為革命組織的利益就是人民羣衆的利益。除了人民羣衆的利益之外，革命組織是沒有自身特殊利益的。

怎樣為羣衆服務呢？第一，我們要從各種工作崗位上直接地去為部分的、具體的人民服務。我們應該把服務的對象由組織內的狹隘羣衆推廣到組織外的廣大羣衆，由少數人推廣到多數人。有的人把自己的服務對象機械地限定為一定的工作對象，而不肯推廣，這是不夠的。

第二，我們要以羣衆的長工或勤務員而不要以騎在羣衆頭上的上司的態度去服務。我們服務的態度應該是愛護的、平等的、不驕不躁的。我們要把羣衆看作“自己人”，不能向羣衆要求特殊，自高自大，以恩人自居；而要和羣衆打成一片。對於工作同志，不論他們地位的高低、職務的輕重，都要以平等的態度對待他們，確認他們都是光榮的、值得尊崇的。因為他們和自己一樣是在為人民服務。同時，自己也要消除自卑感，不可自暴自棄，看不起自己。

第三，要把工作做好，力求不犯錯誤。如果有人指出了或自己發現了錯誤或缺點，就要接受批評，自覺自動地迅速加以改正。

第四，要以“先公後私，先人後己，先勞後逸”以及“我為人人，人人為我”（一人為大家，大家為一人）等等為服務原則。

2. 對羣衆負責：我們做工作既然是為羣衆服務，我們就要對羣衆負責。這就是說：工作者在工作中固然要對領導機關和領導人負責；更要對人民負責。這樣，才算盡了最後與最大的責任。為什麼呢？因為領導機關所指示的政策以及所交下的任務都是根據羣衆的利益而規定的，是以羣衆的利益為出發點和

歸宿點的。組織(政府、團體等)的利益就是人民的利益，組織的事情就是人民的事情；一種工作對羣衆不利也就對組織不利，對羣衆有利也就對組織有利，對羣衆不負責也就是對組織不負責。如果認為做工作是為領導者個人辦事，因而只對個人負責，不對羣衆負責，是不對的。但是藉口對羣衆負責而破壞組織的紀律與統一也是不對的。因為組織的紀律與統一是人民根本利益的保障。當然組織上——領導機關或領導人——有了錯誤或缺點，大家又應該幫助他們糾正；否則對人民也是不利的。

3. 相信羣衆：既然羣衆是有智慧的，我們就要相信羣衆；能相信羣衆才能依靠羣衆、發動羣衆，才能重視羣衆的意見。如果不相信羣衆，對羣衆的能力表示懷疑，則必然存着個人英雄主義思想，認為：“沒有我就不行”，或者存着恩賜觀點，認為：“我是英雄好漢，我來解放你！”在這種情形下我們便要發生包辦代替、強迫命令的現象，什麼事也不敢放手讓羣衆去做，形成關門主義。例如過去有個別的人不敢把工廠的民主管理工作放手讓羣衆去做，就是由於不相信羣衆的緣故。又如有一位同志檢討出他辦黑板報失敗的經過是這樣：起初他發動了羣衆來抄寫黑板報，但羣衆寫了幾次以後，他認為羣衆不會標題、寫字潦草，便索性不要羣衆來寫，自己把抄寫工作接過來一手包辦；卻不肯耐心幫助羣衆，虛心接受羣衆的建議，不相信羣衆可以慢慢進步起來，可以把黑板報辦好；終至自己包辦不了，形成敷衍塞責。有的人藉口環境複雜，怕出亂子，做工作小手小腳，也是由於不相信羣衆的緣故。有人認為辦事愈和羣衆商量，就愈麻煩；愈講“民主”，事情就愈不好辦。這都是不相信羣衆的表現。我們要實行民主、要辦好工作，就非相信羣衆不可。

我們要相信羣衆什麼呢？第一，“堅決地相信人民羣衆的創造力是無窮無盡的，因而信任人民，和人民打成一片”。（毛澤東：論聯合政府，新民主版，110頁）解放以來全國工農兵在各方面不斷產生了許多發明和創造，表現了人民羣衆偉大無比的創造力。人民羣衆在反動統治下也是有創造力的，不過那時反動階級“在羣衆的腦袋上貼上封條，”（楊獻珍）羣衆的創造力得不到充分的發展和發揮。社會愈進步，羣衆的創造力就愈能發展和發揮。

第二，相信羣衆是有智慧的。羣衆中有成千成萬的諸葛亮，羣衆並不是阿斗，因此不要經過所謂“訓政時期”。只要我們真正接觸了羣衆，我們就會恍然

大悟：“原來羣衆並不是如我們以前所想像的那樣單純、麻木和無知。”

第三，相信羣衆有能力解放自己，能够自己救自己。我們在做工作時必須啓發羣衆的自覺與自動，依靠羣衆，完成任務。工作若無羣衆的自動參加，便必然成爲徒具形式的空洞東西。

末了，我們還要指出：要相信羣衆還要更進一步提高羣衆信任自己的力量，並組織羣衆的力量，克服羣衆的保守思想。

4. 向羣衆學習：我們既然認爲羣衆有智慧、有創造力，我們就應該向羣衆學習。真正的革命家必然是虛心向羣衆學習的。毛澤東同志說：“和全黨同志們共同一起向羣衆學習，繼續當一個小學生，這就是我的志願。”（農村調查序言二）斯大林同志某次和蘇聯著名飛機構造家雅可福烈夫同志談話時曾說：“你是專門家，我們同你談話不只是使你受到我們的教益，而且也使我們受到你的教益。”偉大的革命領袖尚且這樣謙虛，要向羣衆學習，我們一般人當然更需要向羣衆學習了。

爲什麼我們要向羣衆學習呢？因爲：①個人的知識、經驗、智慧是極其有限的，羣衆的知識是實際的，羣衆的經驗是豐富的，羣衆的創造力是偉大的。書本雖也能幫助我們解決一些問題，但只是鑽書本、背教條，不去聯繫羣衆，不去深入生活，便只能機械地看問題，不能辯證地分析問題。經驗證明：好的工作方法都是羣衆創造出來的。②向羣衆學習是了解情況、決定問題、規定任務、提出辦法、檢查工作的前提。沒有這種前提，我們便只能自作聰敏地、主觀地制訂一套東西，或者從歷史或外國生硬地搬運一套經驗。這兩者都是主觀主義的空論，這種空論是不會符合實際工作需要的。③向羣衆學習是指導羣衆行動的前提。只有向羣衆學習，“把羣衆的知識和經驗集中起來，化爲系統的更高的知識，才能够具體地去啓發羣衆的自覺，指導羣衆的行動。”（劉少奇：論黨，人民版滬11版，61頁。版本下同）

那麼，我們向羣衆學習什麼呢？羣衆的發明、創造、知識、技能、經驗、工作方法、鬥爭方法、生產方法、學習方法等無一不是我們應該學習和吸收的。譬如我們做發展農村生產工作，就要在工作中向羣衆學習生產的經驗，並且宣傳羣衆的經驗，讓羣衆教育羣衆。因爲羣衆是有很多生產經驗和辦法的。這是開展工作的重要環節之一。

怎樣向羣衆學習呢？首先是改變自己自滿自足的驕傲心理，老老實實做羣衆的學生，丟開一切虛榮心，不恥下問，傾聽羣衆的呼聲和意見，研究羣衆辦事的方法和方式。在向羣衆學習的過程中，如果遇到羣衆中有不正確的意見，則要在羣衆覺悟的水準上對羣衆進行耐心的、適當的說服教育，予以糾正，不該任其錯誤下去，把自己變成羣衆的尾巴。所以一面學習羣衆，一面又要教育羣衆；而前者是後者的基礎。

總之，能够做到爲羣衆服務、對羣衆負責、相信羣衆以及向羣衆學習，就表示我們是以羣衆爲本位了，我們的羣衆觀念很強了。

第三節 什麼是羣衆路線？

羣衆路線的意義

什麼是羣衆路線呢？簡單地說，羣衆路線就是羣衆觀點在一切工作上的具體應用。詳細地說，羣衆路線就是進行一切工作都要有爲了羣衆、對羣衆負責、相信羣衆能自行解放以及向羣衆學習的觀點；進行工作、發現問題、提出問題和解決問題都“從羣衆中來，到羣衆中去”。也就是說：在進行工作時必須爲羣衆服務，相信羣衆，傾聽羣衆的意見，向羣衆學習，把羣衆分散的意見集中起來，加以整理，使其系統化，變爲綱領、政策、法令或辦法；然後再把這種集中起來了的羣衆意見拿到羣衆中去，加以宣傳解釋，遇事和羣衆商量，根據羣衆的覺悟程度和願望，啓發羣衆的自覺與自動，決定工作的步驟與方法，把羣衆發動起來、組織起來，指導羣衆行動，領導羣衆前進。在運動中又要傾聽羣衆的新意見，再把這種新意見集中爲更好的辦法，再進一步向羣衆進行宣傳解釋，並啓發羣衆、組織羣衆和指導羣衆；在整個工作過程中必須與羣衆保持密切聯繫，和羣衆打成一片，緊緊地依靠羣衆，既不患急性病，不犯命令主義、軍閥主義的錯誤，不超過羣衆的覺悟；也不患慢性病，不犯尾巴主義、自流主義的錯誤，不落在羣衆的後面；而使領導意圖與羣衆要求相適應、領導骨幹與廣大羣衆相結合和一般號召與個別指導相結合，以最大多數羣衆的最大利益爲出發點和歸宿點。像這樣“從羣衆中來，到羣衆中去，想問題從羣衆出發而又以羣衆爲歸宿，那就什麼都能好辦。”（毛澤東：論合作社，經濟問題與財政問題，東北版，165頁）這就是羣衆路線。

總之，羣衆路線是和個人路線相對立的。羣衆路線要求我們做事從羣衆出

發，又以羣衆爲歸宿；不是從個人出發，以個人爲歸宿。例如進行評閱試卷若是採用同學互評結合領導審查的民主方式，便是在評卷工作上走了羣衆路線。又如辦理羣衆生產工作若是吸收當地各界人民代表參加生產委員會，共同來做生產工作，便是在生產工作上走了羣衆路線。又如辦理貸種工作若是依據詳細調查，發動羣衆自報公議，民主評定，依據已定原則，力求合理，便是在貸種工作上走了羣衆路線。當然，走羣衆路線的方式是很多的，就以評卷工作來說，如果組織評卷委員會，採用集體評卷的方式，也還是走羣衆路線。



羣衆路線的基本內容有下列各點：

1. 為了羣衆：做任何工作都是爲人民羣衆服務，反對單純任務觀點，反對單純利益觀點。

2. 對羣衆負責：只有羣衆的利益，並沒有組織的特殊利益。羣衆利益和組織利益是一致的。毛澤東同志說：“共產黨人的一切言論、行動，以是否合乎最廣大人民羣衆的最大利益，是否爲最廣大人民羣衆所擁護爲最高標準。”（論聯合政府，新民主版，110頁）在執行任務時要看所執行的任務是否和具體情況相合。如果任務確有缺點，則應報告上級，上級批准後才能執行修改後的任務。但在特殊情形下，來不及或等不及請示，則可相機處理，但事後仍須報告。不應該盲目執行任務，使人民受到損失。

3. 相信羣衆：要發動羣衆自己起來鬥爭，不要代替羣衆去鬥爭。應該照顧羣衆的能力，但絕不應該以爲羣衆什麼都不懂。

4. 向羣衆學習：有事要和羣衆商量，羣我意見真正一致了再去推進工作。

5. 聯繫羣衆：在工作的整個過程中應密切聯繫羣衆、依靠羣衆，絕對不能脫離羣衆。這是羣衆路線最主要內容。

6. 尊重羣衆：在工作中要啓發羣衆，採取許多步驟，把組織的口號或任務靈活地變成羣衆自己的口號或任務，使羣衆自然而然地革命化，而不是使用簡單的方法、方式，硬要羣衆革命化。不強迫命令，不患急性病。一切工作和措施不超過羣衆的覺悟，不違反羣衆的自願原則。羣衆不同意時，則繼續進行說服或作適當的等待，不能只帶領極少數的羣衆積極分子前進。

7. 領導羣衆：在工作中要教育羣衆，糾正羣衆的錯誤；不應該無原則地遷就羣衆的落後，更不應該盲從羣衆的錯誤；不患慢性病，不落在羣衆覺悟的後

面；不犯尾巴主義、自流主義的錯誤。



從實質上看羣衆路線是一個立場問題。你能走羣衆路線就表示你對待羣衆不是站在上司的立場，而是站在長工的立場；不是站在剝削階級、反動階級的立場，而是站在人民羣衆、工人階級的立場。

羣衆路線又是一個觀點問題。你能走羣衆路線就表示你具有正確的歷史觀點、羣衆觀點和英雄觀點；就表示你看得起羣衆，你沒有個人英雄主義的思想。

羣衆路線又是一個方法問題。羣衆路線不僅是最根本的工作方法，而且也是最根本的學習方法和生活方法。它對我們的工作、學習和生活都具有極端的重要性。羣衆路線不僅是一種一般的方法，而且又是革命組織根本的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一切工作和一切組織必須和羣衆密切地結合在一起，工作人員和羣衆、領導者和被領導者、領導機關和被領導機關都必須建立起正確的關係。這種關係就是羣衆路線的關係。

羣衆路線又是一個作風問題。你能走羣衆路線就表示你沒有官僚習氣，沒有命令作風，沒有放任傾向，能够虛心。總之，表示你的作風優良。

我們既想把工作做好，我們就去大膽地走羣衆路線吧！

第四節 為何要走羣衆路線？

為何要走羣衆路線呢？

第一，偉大的革命事業、改造社會、改造世界的工作是成千累萬人民羣衆自己的事，絕不是少數人所能包辦代替得了的。只有發動人民羣衆自己行動起來，才能把改造工作做得完善，人民才能獲得徹底的勝利。經驗證明：不論做什麼工作，凡是走了羣衆路線，把羣衆發動得很好，就能獲得顯著的成效；凡是不走羣衆路線，把羣衆發動得很差，就不能收到成效，甚至起反作用。

第二，無論如何，個人的聰敏才智是有限的，羣衆的智慧是無窮的；個人的力量是渺小的，集體的力量是偉大的。斯大林同志說：“為要領導我們的事業，光靠我們的經驗，光靠領導者之經驗，還是遠不够的。為要實行正確的領導，除有領導者之經驗而外，還須用黨員羣衆之經驗、工人階級之經驗、勞動者之經

驗、所謂‘無關重要的人’之經驗以補不及。”（轉引自劉少奇：論黨 62 頁）愈是複雜的工作愈是需要依靠羣衆的直接參加和監督。例如進行勞動保險工作，就必須發動羣衆來直接參加和監督。

第三，要推動一件工作，就必須使羣衆認識這一工作的重要性。為此，就必須走羣衆路線，發動羣衆積極參加這一工作。這樣，羣衆才能認識這一工作的重要性。一種運動，如增產節約運動，若是沒有羣衆的積極參加，便必然不能貫徹，甚至失敗流產。

第四，能走羣衆路線才能聽取大家的意見，吸收羣衆的智慧，貫徹大家辦事的精神；工作才能收到較大的效果。有幾個幹部在某次工作中沒有走羣衆路線，他們進行工作只是由少數人訂一個計畫，想一套辦法，結果他們的計畫和辦法當然沒有行得通，沒有收到效果。但他們卻說：“辦法想了，主意出了，就是在工作上攬不出成績來。我們又有什麼辦法呢？”好像工作的失敗不應該歸咎於自己似的。他們不知道他們的辦法行不通是由於他們沒有走羣衆路線，脫離了羣衆，犯了主觀主義的錯誤。有一位同志說得很對：“不走羣衆路線，無論主觀上怎樣想把工作攬好，自己怎樣努力，結果只是自己動，大家動不起來。”

第五，個人或少數人的認識不免帶有局限性和片面性，羣衆的認識往往也帶有不同的局限性和片面性。所以領導者必須走羣衆路線，把兩方面的認識結合起來。這樣，就可以得到一個比較全面的、完美的認識。毛澤東同志說：“唐朝人魏徵說過：‘兼聽則明，偏信則暗。’也懂得片面性不對。可是我們的同志看問題，往往帶片面性，這樣的人就往往碰釘子。”（矛盾論，毛澤東選集第二卷第一版779頁）斯大林也說過：“我們，領導者，只是從一方面，我可以說，只是從上面看見事物，事變，人；因此我們的視野，是有多少受限制的。反之，羣衆卻是從另一方面，我可以說，是從下面看見事物，事變，人；因此他們的視野，也是在一定程度上有限制的。為要得到問題的正確解決，就必須把這兩方面的經驗結合起來。只有這種情形下才會是正確的。”（見整風文獻，新青年版，102頁）

因此，走羣衆路線、保持並鞏固和廣大羣衆的聯繫是工作必然成功的保證。只有啟發羣衆、依靠羣衆，我們的工作才能獲得成效。一切運動的成敗關鍵就在於能否走羣衆路線。

因此，不走羣衆路線，我們的一切綱領和政策，不論怎樣正確，都是無法實